附件2

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审核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　 | 出生年月 | 　 | 照片 |
| 身份证号 | 　 | 准考证号 | 　 |
| 学历 | 　 | 毕业时间 | 　 | 毕业院校 | 　 |
| 报考单位 | 　 | 报考职(岗)位 | 　 |
| 服务基层项 目 | 　 |
| 服 务 地 | 　 |
| 服务时间 | 　 | 服务期限 | 　 |
| 服务地考核意见 |  年 月 日 |
| 派出单位意见 |   年 月 日 |
| 注:1、服务地考核意见一栏，需服务单位和县级主管部门分别盖章。 2、派出单位意见一栏，大学生村干部由市县两级组织部门审核盖章，“特岗计划”项目人员由山西省教育厅盖章，“西部计划”、“晋西北计划”项目人员由山西团省委盖章。 3、参加“西部计划”、“晋西北计划”、“农村特岗教师计划”到2023年服务期满，已取得合格证书的，可不填服务地意见，携带合格证书直接由省有关部门审核盖章。其中参加“农村特岗教师计划”服务期满，现续聘在职的，须填写服务地同意报考意见或证明。 |

附件3

同意报考证明（模板）

（2023年公开招聘教师考试专用）

右玉县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组：

兹证明我单位\*\*\*，性别\*，民族\*，政治面貌\*，身份证号\*，现任职务\*，参加工作时间\*，我单位同意其报考朔州市朔城区2023年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教师考试，并保证其如被录用，将配合有关单位办理其档案、工资、党团关系等移交手续。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盖章：

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主管部门盖章：

组织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组织人事部门盖章：

2023年 月 日